檔　　號:
保存年限:

經濟部 函

地址：10015 臺北市福州街15號
承辦人：許菀容
電話：(02)23212200分機：8853
傳真：(02)23582523
電子信箱：wrhsu@moea.gov.tw

受文者：雲林縣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09月28日
發文字號：經商字第1100242804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JCS411002428040.pdf、JCS1111002428040.pdf）

主旨：檢送「經濟部辦理商業服務業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之中央政府公告停業補貼申請須知」公告(含附件)1份，請查照並惠予轉知所屬。

說明：

一、依據「經濟部對受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影響發生營運困難產業事業紓困振興辦法」第5條之2規定辦理。

二、旨揭補貼敬請轉知符合資格且有需求之事業線上提出申請(網址為https://csm-subsidy.cdri.org.tw)，如有疑義可洽本補貼專案辦公室之客服專線(02)7752-3600。

正本：全國各縣市政府、中華民國全國商業總會
副本：經濟部研究發展委員會、經濟部中小企業處、經濟部法規委員會、經濟部會計處〔均含附件〕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1/09/28 17:50:32

雲林縣政府 110/09/29
1100559039